

福州瑞芯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2019 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证券代码:603893 证券简称:瑞芯微 公告编号:2020-026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本次会议是否有决议议案:无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股东大会召开的时间:2020年5月13日

(二)股东大会召开的地点:福建省福州市鼓楼区湖濱路158号福州西大酒店

(三)出席会议的普通股股东和恢复表决权的优先股股东及持有股份情况:

1.出席会议的普通股和恢复表决权的股份总数: 350,705,000

2.出席会议的普通股和恢复表决权的股份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比例: 85.0647%

(四)表决方式是否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大会主持情况等:

本次会议采用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股东大会事

务规则》等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规定。

(五)公司董事、监事和董事会秘书的出席情况:

1.公司在任董事5人,出席5人,康明强先生、曹旭先生、独立董事曹兴先生现场出席;李新强先生、陈建明先生、独立董事叶先忠先生通过通讯方式出席;

2.公司在任监事3人,出席3人,方赛鸿先生、方赛鸿先生现场出席;受新冠肺炎疫情影响,监事黄一先生通过通讯方式出席;

3.董事会秘书林玉秋女士出席本次会议;公司全体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本次会议。

二、议案审议情况

(一)非累积投票议案

1.议案名称:关于《2019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Table with 5 columns: 股东类型, 同意, 比例(%), 反对, 弃权. A股: 350,705,000, 100.0000, 0, 0.0000

2.议案名称:关于《2019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Table with 5 columns: 股东类型, 同意, 比例(%), 反对, 弃权. A股: 350,705,000, 100.0000, 0, 0.0000

3.议案名称:关于《2019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Table with 5 columns: 股东类型, 同意, 比例(%), 反对, 弃权. A股: 350,705,000, 100.0000, 0, 0.0000

4.议案名称:关于《2019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Table with 5 columns: 股东类型, 同意, 比例(%), 反对, 弃权. A股: 350,705,000, 100.0000, 0, 0.0000

5.议案名称:关于《2019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Table with 5 columns: 股东类型, 同意, 比例(%), 反对, 弃权. A股: 350,705,000, 100.0000, 0, 0.0000

6.议案名称:关于《2019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Table with 5 columns: 股东类型, 同意, 比例(%), 反对, 弃权. A股: 350,705,000, 100.0000, 0, 0.0000

7.议案名称:关于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Table with 5 columns: 股东类型, 同意, 比例(%), 反对, 弃权. A股: 350,705,000, 100.0000, 0, 0.0000

8.议案名称:关于《2020年度董事薪酬方案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Table with 5 columns: 股东类型, 同意, 比例(%), 反对, 弃权. A股: 350,705,000, 100.0000, 0, 0.0000

9.议案名称:关于《2020年度监事薪酬方案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Table with 5 columns: 股东类型, 同意, 比例(%), 反对, 弃权. A股: 350,705,000, 100.0000, 0, 0.0000

10.议案名称:关于变更公司注册资本及公司类型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Table with 5 columns: 股东类型, 同意, 比例(%), 反对, 弃权. A股: 350,705,000, 100.0000, 0, 0.0000

11.议案名称:关于变更公司名称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Table with 5 columns: 股东类型, 同意, 比例(%), 反对, 弃权. A股: 350,705,000, 100.0000, 0, 0.0000

12.议案名称:关于修订《公司章程》并办理工商变更登记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Table with 5 columns: 股东类型, 同意, 比例(%), 反对, 弃权. A股: 350,705,000, 100.0000, 0, 0.0000

13.议案名称:关于修订《股东大会事规则》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Table with 5 columns: 股东类型, 同意, 比例(%), 反对, 弃权. A股: 350,705,000, 100.0000, 0, 0.0000

三、律师见证情况

1.本次股东大会见证的律师事务所:北京国枫律师事务所

2.律师见证结论意见:公司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和召开程序符合《公司法》、《上市公司股东大会规则》和《公司章程》的规定,会议召集人具备召集本次股东大会的资格;

(3)出席及列席会议的人员均具备合法资格;

(4)本次股东大会的表决程序符合《公司法》、《上市公司股东大会规则》及《公司章程》的规定,本次股东大会合法有效。

四、备查文件目录

1.经与会董事和记录人签字确认并加盖董事会印章的股东大会决议;

2.经与会董事和记录人签字确认并加盖董事会印章的法律意见书;

3.本所要求的其他文件。

福州市瑞芯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2020年5月14日

浙江吉华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19 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证券代码:603980 证券简称:吉华集团 公告编号:2020-048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本次会议是否有决议议案:无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股东大会召开的时间:2020年5月13日

(二)股东大会召开的地点:杭州市萧山区临江工业园新世纪大道1766号吉华集团会议室

(三)出席会议的普通股股东和恢复表决权的优先股股东及持有股份情况:

1.出席会议的普通股和恢复表决权的股份总数: 350,059,926

2.出席会议的普通股和恢复表决权的股份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比例: 50.0085%

(四)表决方式是否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大会主持情况等:

是。

(五)公司董事、监事和董事会秘书的出席情况

1.公司在任董事9人,出席7人,徐建初先生因个人原因无法参加本次股东大会,已于2020年5月12日书面提出请假;刘利明先生因个人原因无法参加本次股东大会,已于2020年5月12日书面提出请假

2.公司在任监事5人,出席5人,逐一说明未出席监事及其理由;

3.公司董事会秘书陈旭先生、副总经理吴爱华先生、副总经理刘建新先生、财务总监陈瑞女士出席了本次会议。

二、议案审议情况

(一)非累积投票议案

1.议案名称:《2019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Table with 5 columns: 股东类型, 同意, 比例(%), 反对, 弃权. A股: 350,041,526, 99.9947, 18,400, 0.0053

2.议案名称:《2020年财务预算报告》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Table with 5 columns: 股东类型, 同意, 比例(%), 反对, 弃权. A股: 350,041,526, 99.9947, 18,400, 0.0053

3.议案名称:《2019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Table with 5 columns: 股东类型, 同意, 比例(%), 反对, 弃权. A股: 350,041,526, 99.9947, 18,400, 0.0053

4.议案名称:《2019年度利润分配预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Table with 5 columns: 股东类型, 同意, 比例(%), 反对, 弃权. A股: 350,058,526, 99.9996, 1,400, 0.0004

5.议案名称:《关于聘请2020年度财务审计机构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Table with 5 columns: 股东类型, 同意, 比例(%), 反对, 弃权. A股: 350,041,526, 99.9947, 18,400, 0.0053

6.议案名称:《2019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Table with 5 columns: 股东类型, 同意, 比例(%), 反对, 弃权. A股: 350,041,526, 99.9947, 18,400, 0.0053

7.议案名称:《关于为控股子公司和参股子公司提供担保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Table with 5 columns: 股东类型, 同意, 比例(%), 反对, 弃权. A股: 116,910,751, 99.9842, 18,400, 0.0158

8.议案名称:《关于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Table with 5 columns: 股东类型, 同意, 比例(%), 反对, 弃权. A股: 350,041,526, 99.9947, 18,400, 0.0053

9.议案名称:《关于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购买理财产品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Table with 5 columns: 股东类型, 同意, 比例(%), 反对, 弃权. A股: 350,041,526, 99.9947, 18,400, 0.0053

三、律师见证情况

1.本次股东大会见证的律师事务所:江苏世纪同仁律师事务所

2.律师见证结论意见:公司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和召开程序符合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出席会议人员的资格、召集人资格合法、有效;会议的表决程序、表决结果合法、有效。本次股东大会形成的决议合法、有效。

四、备查文件目录

1.本次股东大会决议;

2.经见证的律师事务所主任签字并加盖公章的法律意见书;

3.本所要求的其他文件。

浙江吉华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0年5月14日

三、律师见证情况

1.本次股东大会见证的律师事务所:北京国枫律师事务所

2.律师见证结论意见:公司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和召开程序符合《公司法》、《上市公司股东大会规则》和《公司章程》的规定,会议召集人具备召集本次股东大会的资格;

(3)出席及列席会议的人员均具备合法资格;

(4)本次股东大会的表决程序符合《公司法》、《上市公司股东大会规则》及《公司章程》的规定,本次股东大会合法有效。

四、备查文件目录

1.经与会董事和记录人签字确认并加盖董事会印章的股东大会决议;

2.经与会董事和记录人签字确认并加盖董事会印章的法律意见书;

3.本所要求的其他文件。

北京市热景生物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2020年5月14日

三、律师见证情况

1.本次股东大会见证的律师事务所:北京市康达律师事务所

2.律师见证结论意见:公司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和召开程序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上市公司股东大会规则》和《公司章程》的规定,会议召集人具备召集本次股东大会的资格;

(3)出席及列席会议的人员均具备合法资格;

(4)本次股东大会的表决程序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上市公司股东大会规则》及《公司章程》的规定,本次股东大会合法有效。

四、备查文件目录

1.经与会董事和记录人签字确认并加盖董事会印章的股东大会决议;

2.经与会董事和记录人签字确认并加盖董事会印章的法律意见书;

3.本所要求的其他文件。

北京市热景生物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2020年5月14日

深圳市新星轻合金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2019 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证券代码:603978 证券简称:深圳新星 公告编号:2020-021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本次会议是否有决议议案:无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股东大会召开的时间:2020年5月13日

(二)股东大会召开的地点:深圳市宝安区西乡街道新桥社区新桥社区红林路11号

(三)出席会议的普通股股东和恢复表决权的优先股股东及持有股份情况:

1.出席会议的普通股和恢复表决权的股份总数: 88,172,140

2.出席会议的普通股和恢复表决权的股份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比例: 88.172140%

(四)表决方式是否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大会主持情况等:

本次会议采用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股东大会事

务规则》等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规定。

(五)公司董事、监事和董事会秘书的出席情况:

1.公司在任董事9人,出席5人,董事王雄雄、康顺方、郑相根、刘景麟先生因公未能出席本次会议;

2.公司在任监事3人,出席2人,监事黄曼文女士因公未能出席本次会议;

3.董事会秘书周志先生出席本次会议;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叶清东先生列席本次会议。

二、议案审议情况

(一)非累积投票议案

1.议案名称:2019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Table with 5 columns: 股东类型, 同意, 比例(%), 反对, 弃权. A股: 88,172,140, 100.0000, 0, 0.0000

2.议案名称:2019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Table with 5 columns: 股东类型, 同意, 比例(%), 反对, 弃权. A股: 88,172,140, 100.0000, 0, 0.0000

3.议案名称:2019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Table with 5 columns: 股东类型, 同意, 比例(%), 反对, 弃权. A股: 88,172,140, 100.0000, 0, 0.0000

4.议案名称:2019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Table with 5 columns: 股东类型, 同意, 比例(%), 反对, 弃权. A股: 88,172,140, 100.0000, 0, 0.0000

5.议案名称:2019年年度报告及摘要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Table with 5 columns: 股东类型, 同意, 比例(%), 反对, 弃权. A股: 88,172,140, 100.0000, 0, 0.0000

6.议案名称:关于《2019年度利润分配预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Table with 5 columns: 股东类型, 同意, 比例(%), 反对, 弃权. A股: 88,172,140, 100.0000, 0, 0.0000

7.议案名称:关于续聘天职国际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2020年度财务报告和内部控制审计机构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Table with 5 columns: 股东类型, 同意, 比例(%), 反对, 弃权. A股: 88,172,140, 100.0000, 0, 0.0000

三、律师见证情况

1.本次股东大会见证的律师事务所:广东普米来(龙岗)律师事务所

2.律师见证结论意见:公司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和召开程序符合《公司法》、《上市公司股东大会规则》和《公司章程》的规定,会议召集人具备召集本次股东大会的资格;

(3)出席及列席会议的人员均具备合法资格;

(4)本次股东大会的表决程序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上市公司股东大会规则》及《公司章程》的规定,本次股东大会合法有效。

四、备查文件目录

1.经与会董事和记录人签字确认并加盖董事会印章的股东大会决议;

2.经与会董事和记录人签字确认并加盖董事会印章的法律意见书;

3.本所要求的其他文件。

深圳市新星轻合金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2020年5月14日

三、律师见证情况

1.本次股东大会见证的律师事务所:广东普米来(龙岗)律师事务所

2.律师见证结论意见:公司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和召开程序符合《公司法》、《上市公司股东大会规则》和《公司章程》的规定,会议召集人具备召集本次股东大会的资格;

(3)出席及列席会议的人员均具备合法资格;

(4)本次股东大会的表决程序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上市公司股东大会规则》及《公司章程》的规定,本次股东大会合法有效。

四、备查文件目录

1.经与会董事和记录人签字确认并加盖董事会印章的股东大会决议;

2.经与会董事和记录人签字确认并加盖董事会印章的法律意见书;

3.本所要求的其他文件。

深圳市新星轻合金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2020年5月14日

三、律师见证情况

1.本次股东大会见证的律师事务所:广东普米来(龙岗)律师事务所

2.律师见证结论意见:公司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和召开程序符合《公司法》、《上市公司股东大会规则》和《公司章程》的规定,会议召集人具备召集本次股东大会的资格;

(3)出席及列席会议的人员均具备合法资格;